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4年6月2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55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83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数量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5,543,41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最终获配股数(股), 最终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业总量的比例, 有限售期配量(股), 无限售期配量(股),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网下初步配售无余股。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59013948、010-59013949

发行人: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4年6月2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次发行因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把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

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4年6月2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发行的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安乃达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主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6,4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安乃达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如下统计: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上证发〔2023〕36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份数:

Table with 2 columns: 类别, 数量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建生主持。

(五)议案审议、表决和董事回避的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陈建生先生、周纪昌先生、邱如先生、刘力先生出席了会议,吴嘉宁先生、同在中冶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褚志奇先生出席了会议,尹似松先生、张毓毓女士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孙毅与王震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5、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6、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7、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8、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2024年度境内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9、议案名称:关于与五矿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并设定2025年-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1,234,669,350元
3、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

二、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金发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提升。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1,234,669,350元
3、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

二、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金发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提升。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1,234,669,350元
3、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

二、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金发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提升。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1,234,669,350元
3、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

二、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金发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提升。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1,234,669,350元
3、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6日起至2025年6月26日止

二、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金发高分子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作为金发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发展需要资金支持。本次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提升。

三、其他说明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4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广发证券总部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树明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4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广发证券总部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树明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4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广发证券总部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树明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4年6月26日
2、会议地点:广发证券总部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树明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基本情况
1、姓名:刘建生
2、职务:中国电建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3、退休离任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二、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建生先生在中国电建工作多年,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其退休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

三、其他说明
刘建生先生的退休离任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本公司”、“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